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手册》等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由公司董事长负责，审计室牵头，组织各部门熟悉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的骨干人员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组成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具体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审计委员会对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进行监督和审查。内部控制评价工作采用询问、现场测试、专题讨论、实地查验、比较分析等方法，充分收集被评价单位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按照评价的具体对象和内容，依照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手册》中拟定的评价工作底稿进行填写，在汇总测试工作底稿后，结合公司董事会讨论并审批通过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从定性和定量两个角度合理评估公司内部控制是否存在设计缺陷和运行缺陷，并据此编写《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纳入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包括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分、子公司和控股企业的主要业务和事项。评价范围所覆盖的重要性水平能够满足并支持公司评价报告的结论性要求。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9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95%；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内容涵盖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大要素，贯穿公司层面与业务层面两大核心内容，并重点突出本行业及公司的业务特点及重大风险；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公司治理、发展战略、全面预算、资产管理、人力资源、投资管理、资金营运、采购业务、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合同管理、信息披露、信息系统、内部监督等。

1、法人治理和组织架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出资者所有权与法人财产权相分离的基础上，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议事规则和职责权限、工作程序，确保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形成分权制衡的企业组织制度和

企业运行机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精简、高效、透明、制衡的原则，综合考虑企业性质、发展战略、文化理念和管理要求等因素，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内部职能机构，并明确各机构的职责权限，建立各项业务的内控制度，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

2、发展战略。根据企业经营环境的变化，修订完善公司“十二五”发展规划，以适应市场形势变化，使规划更具导向性和可操作性。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了公司2013年投资任务，并制定了年度投资计划。施行目标责任制考核，加快战略规划的实施，2013年，按照公司年度的总体目标，对各在建项目分别制订了项目工作节点目标和计划，与各项目单位签订了工程建设目标责任书，跟踪、监管战略实施全过程，确保战略规划的有效实施。

3、人力资源。根据公司“十二五”战略规划对人员的需求，制订公司“十二五”人力资源发展规划表，报经理办公会研究、董事会审批后实施。2013年，制订招聘、使用、培训计划与新增人员薪酬预算专项实施计划，对退出计划、实施情况等进行评估与调整，确保人力资源规划满足公司经营与发展的需要。

4、企业文化。根据集团党委《关于做好集团核心价值理念体系宣贯工作的通知》（福能党〔2013〕50号）精神，为了进一步推进企业文化建设，使集团核心价值观和核心理念深入人心，落到实处，真正提升集团公司的文化软实力，公司党委结合实际，积极部署落实“六个一”活动，即组织一次理念发布情况的抽查验收、组织一次集中性的媒介宣传活动、组织一次理念宣贯座谈活动、开展一次理念解读征集活动、开展一次理念大讨论活动、组织编印一本《企业文化手册》。共同营造积极向上的文化环境，提高企业的凝聚力。

5、社会责任。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安全生产、质量控制、环境保护和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建立了严格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和各种应急预案，生产操作规范，切实做到安全生产。落实安全生产责任方面：一是抓安全基础、教育工作，提高全员安全意识；二是严格现场管理，提高责任意识，2013年未发生重伤以上事故、轻伤率<3.00%，无新增职业病人；三是抓好安全标准化建设工作，全面提升安全管

理水平，实现全年安全生产责任目标。产品质量控制方面：一是加强技术交流与合作，提高质量控制水平，熟料游离钙指标得到有效控制，熟料三天、二十八天强度达到内控指标要求；二是开展质量专项整治行动，严肃工艺纪律，提升工艺技术人员管理水平，提高磨机可靠性系数，为生产优质产品创造良好条件，成效显著；三是实施质量内部合同管理制度，加强权属企业质量跟踪与考核，熟料质量合同完成率102.4%，水泥质量合同完成率98%。在环境保护方面：一是严格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建立节能减排制度，建立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制度和安全生产责任追究制度，建立了应对重大环境污染事件应对措施，全年合法合规排放，无污染事故发生；二是做好每月、季度环保监测计划安排、落实工作；三是加强回转窑工厂实施脱硝系统安装建设、投入运行工作跟踪与协调。在职业健康方面：进一步推动工厂清洁文明生产，创建“美丽工厂”使工厂面貌一新，环境美化，倍感舒心，为员工创造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

6、资金活动。印发了《福泥公司财务集中管理办法》，对资金的归集与支出进行分级管理，明确各级的审批权限，增强资金收支的计划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下达了《清理和压降流动资金的考核指标》，明确了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存货等三项资产的考核指标，明确责任人及时间要求，全面完成压降指标，成效显著。

7、采购业务。公司编制了“物资采购管理办法”、“物资采购招投标管理办法”、“仓库管理办法”、“物资采购廉洁风险防控工作实施办法”、“废旧物资回收处理管理办法”等可操作性强的文件并严格实施。根据2013年度物资采购工作实际运作情况分析，公司内控管理制度有效、实用，公司供应部及各权属企业供应部在日常物资采购工作中基本能够按照内控制度规定执行，但在供应商的评价、采取网络比价采购不够全面等方面还有改进空间。

8、资产管理。扩大应收票据的使用范围，积极做好账户清销工作，拟销账户实行零余额管理、加强应收款项管理，减少资金占用；启用NC系统固定资产模块，建立固定资产电子卡片，确保固定资产计量的真实完整，满足财务报告与信息披露的要求。规范固定资产的验收、清查、处置和转移工作，做好相关资产变更的台帐，确保资产帐实相符，处置手续符合内控要求。

9、销售业务。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管理制度和客户信用评估机制，对每个客户进行信用评估、建立信用档案，根据评估的信用度进行购销合同的审批和签订。销售定价经公司价格领导小组确定后，由具有相应权限人员审核批准，并规定价格折扣的审批权限。重大的销售业务谈判协同财会、法律等专业人员参加，并形成完整的书面记录，与之签订销售合同，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实行“款到发货”和“账款终身制”，即谁经办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经授权或审批实行赊销的客户，建立应收账款催收制度，专人负责，切实控制应收账款风险。

10、投资管理。完善投资管理制度，规范投资评审程序，对项目投资决策进行表决，使投资决策更规范化、科学化和民主化，以防范投资风险。加强招标过程管控，有效降低投资成本，防控廉洁风险。设立投资项目管理办公室，集中发挥专业人员力量，跟踪落实项目进展情况，指导督促项目计划实施。开展投资项目的后评价工作。

11、担保业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担保管理原则、担保对象、审批权限、信息披露、日常风险管理等做出详细规定，明确对外提供担保由公司统一管理，未经公司批准，子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也不得相互提供担保。《公司内控手册—担保业务流程》进一步细化和明确了相关流程管理，担保业务管理更具可操作性，其风险管理更为完善。2013年，公司对外担保严格按照担保内控制度要求，履行相应的程序，所有担保业务均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12、关联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应遵守的原则、关联人界定、交易内容、价格确定与管理、审议批准程序、信息披露、协议管理等做出具体明确规定。公司制定《关联交易管理业务流程》，进一步细化和明确了相关流程管理，关联交易管理更具可操作性，其风险管理更为完善。2013年，公司主要关联交易

包括：整体收购三达水泥公司、关联方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向关联方采购原燃材料等，公司能够按照内控制度及监管要求，规范各项程序，针对具体交易努力降低可能带来的风险，并将风险控制在公司认为公允并可以承受的范围之内，确实较好地保障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13、信息披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与此相关的各项管理制度，包括《内幕消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公司新媒体登记监控制度》等，对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和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以及信息披露问责制度、内幕交易防控等作出明确具体规定。虽然上述制度的制定和完善在时间上有其监管规范的时间进程，但一直以来，公司在相关制度制定的第一时间上均能够严格贯彻执行。2013年，公司按及时性原则和监管要求及时披露了42个临时公告，并按预定时间披露了季报、半年报和年报等定期报告，及时如实地向社会公众披露公司在日常经营、发展中发生的重大事项，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在信息披露过程中，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漏事件或内幕交易行为，也不存在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或受到其他处罚等情况。

14、财务报告。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执行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核算流程，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做好各项基础工作，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财务报告能够公允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上市公司的披露程序和要求。公司还通过成本核算分析、资金流分析、存货定额分析等管理模块，不断提高企业内部会计信息的共享程度与使用效果。

15、全面预算。公司年度预算目标下达后，公司预算小组深入各单位进行沟通，不断修订预算目标，使其更具科学性、可行性；各单位根据管理职能细化分解预算目标，采用四级KPI指标方式层层分解落实直到班组和个人，并建立和实施全员绩效管理体系。公司每月定期召开经营分析会，以全面对标管理方式对预算指标进行动态控制、刚性考核，确保年度目标的实现。

16、合同管理。年度完善合同管理制度，制定并实施《合同管理办法》及相关配套制度，对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进行跟踪监督，及时处理和解决合同履行过程产生的纠纷，杜绝合同重大风险的产生。推进合同管理信息化建设，完成了合同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实现对合同审核、批准、签订、履行及合同纠纷的处理全过程受控，提高公司合同管理效率和水平，年度未发生重大合同纠纷。

17、信息系统与内部沟通。继续利用信息技术，提升财务、销售、供应、节能减耗等管理效率，通过积极推进信息化建设，发挥技术手段在生产过程中的指导和监控作用。年度组织召开公司信息化工作专题会议，组织编制了《公司信息化发展规划》，以整体规划、分步实施、统一平台、集中管理为指导思想和推进原则落实企业信息化建设的总体规划，组织推动OA系统升级升级、完善，新增了合同管理系统和办公会议案审批流程等模块，做好办公会议案、销售定价、合同审批等业务流程梳理、评估和优化工作，加大信息化管控力度，提高管理效率。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之一认定为重大缺陷：（1）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5%；（2）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3%；（3）错报 \geq 经营收入总额的1%；（4）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之一认定为重要缺陷：（1）利润总额

的 $3\% \leq \text{错报} < \text{利润总额的} 5\%$; (2) 资产总额的 $0.5\% \leq \text{错报} < \text{资产总额的} 3\%$; (3) 经营收入总额的 $0.5\% \leq \text{错报} < \text{经营收入总额的} 1\%$; (4)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leq \text{错报} < \text{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之一认定为一般缺陷: (1) 错报 $< \text{利润总额的} 3\%$; (2) 错报 $< \text{资产总额的} 0.5\%$; (3) 错报 $< \text{经营收入总额的} 0.5\%$; (4) 错报 $< \text{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发现公司管理层存在的任何程度的舞弊; 财务核算以及报告披露存在重大疏漏和错误, 导致财务报表严重失真;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 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重要缺陷:** 对于高风险的领域没有岗位分离; 没有进行及时的对帐致使账实、账账、账表不符; 存在没有经过授权、审批的业务操作; 没有遵循会计操作准则也没有补偿性控制。**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损失金额 \geq 净资产的 1% ;

重要缺陷: 净资产的 $1\% \leq \text{损失金额} < \text{净资产的} 0.5\%$;

一般缺陷: 损失金额 $< \text{净资产的} 0.5\%$ 。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导致决策重大失误;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 给企业造成严重影响; 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媒体频现负面新闻, 涉及面广;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重要缺陷:** 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 形成损失;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 波及局部区域;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一般缺陷:** 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违反内部规章, 但未形成损失; 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 但影响不大;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存在其他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在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性缺陷，公司均适时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责成有关职能部门及相关单位予以整改，主要包括采购、销售、项目建设、法律事务、成本控制、资产管理等业务，对设计方面存在的问题，要求期限内修订完善制度并履行相关审批手续；对执行层面存在的问题，要求加强管理，立即整改，规范操作。公司审计室将对整改措施的执行情况进行后续跟踪审计，务求不断提高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可能对投资者理解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评价内部控制情况或进行投资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内部控制信息。

董事长：



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3月14日

